

附件 6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1 年度

评价单位：湛江艺术学校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20 日

根据湛江市教育局转发《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校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1 年度湛江艺术学校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机构、人员构成

根据湛机编办[2021]159 号文《关于印发〈湛江艺术学校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本校为湛江市教育局管理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2021 年末核定湛江艺术学校人员总控制数 389 名，其中：财政补助二类拨付事业编制 195 名，员额 194 名。核定领导职数 5 名：党委书记兼校长 1 名、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 1 名、副校长 3 名，或党委书记 1 名、校长 1 名（校长是中共党员的同时担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1 名、副校长 2 名。核定内设管理机构领导职数 18 名，其中：正职 6 名、副职 12 名。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52 人，其中：在职人员财政核拨编制 121 人，自筹编制 3 人，退休人员 70 人；另有合同工补差退休人员 5 人，其他人员 28 人。

2. 单位主要职责

湛江艺术学校创办于 1959 年 10 月，是粤西地区唯一的一所综合类艺术中专，2005 年 1 月被教育部批准为“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也是教育部社会培训中心认定的“社会公认特色育人成功单位”，国家人事部、

文化部授予的“全国文化先进单位”，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全日制中等职业教育为主，培养中专学历层次和适应社会需求的粤（雷）剧、音乐、舞蹈、美术设计、服装设计、工艺美术、数字影像技术、航空服务、幼儿教育、中国舞、国标舞等专业技术型实用型人才。开设的专业主要有社会文化艺术、工艺美术、舞蹈表演、器乐演奏、美术绘画、服装设计与制作、戏剧（粤剧、雷剧）表演等，其中雷剧表演专业是首批全国职业院校民族文化遗产与创新示范专业，社会文化艺术、工艺美术专业是广东省重点建设专业，粤剧表演是湛江市重点建设专业。2021 年末有教学班级 43 个，学历在校生 1575 人，办学规模一直位于全省艺术类中专前茅。

学校内设机构 6 个，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教务科、学生科、后勤与信息设备科、教研室。在市委市政府、市财政局、市教育局等上级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学校一直坚持正确的办学理念，不断改善教学环境，加强学校内部管理，充实教师队伍，调整专业设置，强化技能实训，在提高教学质量和办学效益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效。办学 62 年来，学校为社会培养了大批艺术人才，推动了湛江市社会文化艺术活动的开展及水平的提高，湛江市的大型文艺演出或美展活动，我校常是骨干参与单位之一，为湛江市的文化建设作出了大量的贡献。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 年，我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结合《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以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为主题，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和学校教育教学工作，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快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坚持以服务发展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以提高质量为核心、以产教融合为路径，积极构建校企协同育人新机制，着力发展质量高、贡献度高、社会认可度高的现代中等职业教育，培养大批技术技能人才和高素质劳动人才。自觉对照标准找差距，精准施策补短板，理清工作思路，压实工作责任，推动学校全面高质量发展。

1. 落实好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试点工作。
2. 落实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传染病、流行病防治工作。
3. 落实好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
4. 落实好常规教学管理和教科研工作。
5. 落实好校企合作工作。
6. 落实好依法治校和扫黑除恶工作。
7. 落实好后勤管理和服务工作。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学校正常运转及持续发展，进一步推进学校教育现代化建设为项目绩效总目标。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让党史学习主题教育活动在学校生根发芽；着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切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筑好校园基础建设保障，护航学校教育事业发展；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高度的敬业精神，举全校之力，集全员之智，以前瞻的眼光，求异的思维，抓教育改革，谋教育发展，创教育强校，推动我校教育事业的创新发展。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学校的资金渠道主要为两个：一是学生学费、住宿费收入及联合办学分成等非税收入；二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21 年学校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学校收入总预算 2282.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077.83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205.00 万元；支出总预算 2282.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780.5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352.30 万元，项目支出 150.00 万元。

2. 2021 年学校收入支出执行情况

2021 年学校实现总收入 3073.83 万元，比上年的 2869.69 万元增加了 204.14 万元，增幅 7.11%。

总支出 3128.86 万元，比上年的 3174.90 万元减少了 46.04 万元，减幅 1.45%。

(1) 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①2021 年学校收入总预算 2282.83 万元，支出总预算 2282.83 万元；当年实现的总收入 3073.83 万元，总支出 3128.86 万元；收入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了 791.00 万元，增幅 25.73%。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了 846.03 万元，增幅 27.04%。

②收入支出与预算存在差异主要是：一是免学费补助资金、学生国家助学金、奖学金和省中央的项目资金未纳入学校预算编制，统一由市教育局作预算编制；二是本年发放的年终核增绩效等人员经费增加了。

2. 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按支出类别划分，各类支出情况分别为：

(1) 基本支出 2935.84 万元，占总支出的 93.83%；

(2) 项目支出 193.02 万元，占总支出的 6.17%。

按支出的经济科目划分，各类支出情况分别为：

(1) 工资福利性支出 1876.80 万元，占总支出的 59.98%，比上年的 1818.85 万元增加 57.95 万元，增幅 3.19%（这主要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及其他社会保险缴费等的增加）。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21 万元，占总支出的 6.27%，比上年的 211.93 万元减少 15.72 万元，减幅 7.42%（这主要是学校 2021 年水费、电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等减少了）。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40.94 万元，占总支出的 26.88%，比上年的 789.21 万元增加 51.73 万元，增幅 6.55%（这主要是 2021 年实行新工资政策后离退休费有了较大幅度的增加、抚恤金及学生的国家助学金比 2020 年都有了增长）。

(4)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4.91 万元，占总支出的 6.87%，比上年的 286.98 万元减少 72.07 万元，减幅 25.11%（这主要是 2021 年比 2020 年少购进教学及办公设备等）。

(5) 债务利息支出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比上年的 67.93 元减少 67.93 万元，减幅 100.00%（这主要是 2020 年 6 月份我校的教育融资本金和利息已全部还清，因此 2021 年已不用再还贷款本金和利息了）。

为确保学校的持续健康发展，合理高效的配置资金，我校制定了《湛江艺术学校财务管理制度》、《湛江艺术学校财务开支管理办法》、《湛江艺术学校实施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管理办法》、《湛江艺术学校内部控制规

范》、《湛江艺术学校资产管理制度》、《湛江艺术学校物资采购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严格依据制度、办法执行。做到项目资金管控体现政策性原则，既符合国家有关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也适合本校的办学特点，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合理安排资金，并按照国家设置的预算表格和统一的口径、程序和计算依据编制指标。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1. 为了做好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学校成立了该项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我校 2021 年财政项目支出及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由校长黄红蔚担任组长，副校长罗谨、潘定国任副组长，成员有：黄春晖、罗敏、阮宇红、李国能、冯松、黄国强、郑超慧、何海榕等。

2. 学校领导高度重视预算编制及执行工作，学校成立了预算工作领导小组，由校长担任组长，办公室设在后勤与信息设备科。学校严格按照财政预算编制的要求以及预算执行的相关规定，积极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3. 为保证项目资金的规范高效使用，学校成立了物资采购管理工作小组，制定了物资采购管理办法，严格按照省财政厅相关采购要求实行采购工作，确保重大项目资金的安全高效以及项目建设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2021 年学校政府采购金额 150.33 万元，整个组织工作严谨、有序、高效，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办法严格操作。

4. 对于基建项目，学校成立了基建管理工作小组，制定了基建工作管理办法，基建日常工作由后勤与信息设备科负责。工程完工后由基建小组

进行验收，合格后再交付使用。

(二) 自评工作过程。

基本支出学校遵循优先保障重点支出的原则，主要做了如下几项工作：

1、积极组织收入。按照财政厅、物价局的相关文件的规定，积极组织各项非税收入，确保本年收入的完成。其中：本年非税收入预算为 205.00 万元，实际完成 152.60 万元，完成率为 74.44%，是由于学费、联合办学分成、剧场租金等都比上年减少了。

2、严格预算执行。各项收支预算必须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项目、科目和金额执行，不随意改变内容。

3、坚持厉行节约。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党政机关理性节约的有关要求，三公经费严格控制，不断优化支出结构。

(三)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校按时报送自评材料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我校对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果

根据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中对预算编制情况、执行情况、效益及预算监督情况，我校自评分数为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我校预算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严格遵循市财政要求。

2. 预算执行情况。

我校 2021 年末教职工编办核定总控制数 389 名，实有在编教职工人数财政核拨编制 121 人，自筹编制 3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31.88%，人员控制良好，未超员。

2021 年预算总收入 2282.83 万元，实际总收入 3073.83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55.03 万元，未追加预算，预算完成率为 134.65%。我校严格依照预算数来列支，对于没有预算的项目，坚决不予列支，很好地执行了市财政局的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要求。

2021 年预算总支出 2282.83 万元，实际总支出 3128.86 万元。支出完成率为 137.06%。其中：基本支出 2935.84 万元，项目支出 193.02 万元，主要有中小学教师资格面试考点建设经费 56.50 万元，维修改造工程 57.61 万元，电脑室改造设备项目尾款 74.91 万元、新一轮（2021-2023 年）名教师工作室建设及工作经费 4.00 万元等。

2021 年我校“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9.5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为 3.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2.50 万元。本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2.90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30.53%。主要是我校严格按照规定和标准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1 年没有人员因

公出国（境）；强化公车使用的审批手续和加强公车的日常保养；严格控制宴请、接待规模，杜绝公款私请，公款大吃大喝，公款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等现象。

我校 2021 年固定资产年末数净值 3320.01 万元，包括房屋构筑物 18556.20 平方米，净值 2533.69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 76.32%；汽车包括公务用车 3 辆，净值 0.00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 0.00%；其他固定资产 786.32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 23.68%，其中包括：通用设备 545.03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 16.41%；专用设备 83.62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 2.52%；图书 65.69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 1.98%；家具及其他类 91.98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 2.77%。固定资产在用数为 3320.01 万元，无闲置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2021 年我校申报绩效目标为 1 个，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金额为 150 万元。

我校学生宿舍一区建成投入已近二十年，二区自 2010 年建成投入至今也已十余年，大部分门窗已年久自然残损，部分墙体水泥灰脱落，存在安全隐患，对学生的居住安全存在威胁，必须更换门窗及墙体全面修缮；艺术楼中琴房、舞蹈教室、计算机实训室、服装设计实训室和音乐厅等多功能教学场地因和楼面出现大面积雨天漏水等现象，对教室中的教学设备设施损坏存在严重威胁，迫切要求财政资金支持学生宿舍及艺术楼修缮，预计 150 万元，其中（1）学生宿舍一区维修 50 万元；（2）学生宿舍二区维修 50 万元；（3）艺术楼天台漏雨维修及室内装修物品购置 50 万元。

该项目 2021 年已支付资金 57.61 万元（其中维修改造工程项目预付款 25.31 万元，购置铁架床、行李架等物品 26.31 万元，工程设计费、造

价咨询费等 5.99 万元)。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动工，因施工期为学生在校期间且学校学生床位已达到饱和状态，难以大面积动工，只能采取学生挪动一间，维修一间的方式，导致整个施工期延长，该维修项目推至寒假期间进行，预计于 2022 年 2 月底（学生开学前）完工并投入使用。

3. 预算监督情况。

学校在上级有关部门的直接指导下，严格执行制度，规范操作，依法管理，对经费进行科学预算，及时核算，计划开支，加强财务的检查、监督和审计，年终组织有关人员做好部门的决算编报及审核工作，有力地督促了学校更好地遵守国家财经纪律，节约使用资金，提高了学校民主管理的满意度，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受到学校领导和上级有关部门领导的肯定。

4. 预算使用效益。

我校 2021 年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大的成效，具体如下：

第一，我校的建设工作稳步推进。本年我校对学生宿舍一区、二区、艺术楼天台漏雨维修及室内装修物品购置，消除给学生学习造成的安全隐患，使师生有一个安全、舒适的环境进行工作学习。

第二，教学质量与管理工作稳步提升。组织安排教师学习培训，提高了整体教师素质，提高了教学质量，学生技能训练和各项技能比赛也全力得到提升：校外比赛中，我校合唱团作品荣获广东省第十四届“百歌颂中华”湛江赛区总决赛（合唱比赛类）铜奖；心理剧《拼搏 超越》在 2021 年湛江市第三届中学生校园心理剧大赛中荣获三等奖；我校在 2021 年湛江市中小学“童心向党”歌咏比赛中，荣获优秀组织奖；在“花开中国梦，

花样年华展青春”2021年湛江市大中专院校学生插花大赛中，荣获中专组团体二等奖；在2020-2021年度湛江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学生专业技能竞赛服装设计与工艺赛项中，学生骆金玲、陈婷婷荣获二等奖、周思瑶、李源锦、陈水淼、吴婉珍荣获三等奖。刘坪、戴昱佑、林舒慧、袁弟演唱作品《赤坎美》荣获“颂歌百年”银曲奖；叶韵怡在“感动中国-‘华艺杯’第三届声乐网络大赛”活动中，演唱的歌曲《在那东山顶上》荣获优秀奖；邹素珍在“感动中国-‘华艺杯’第三届声乐网络大赛”活动中，演唱的歌曲《啊！我的虎子哥》荣获优秀奖；黄璇、林晓冰、吴林莹在2021年“百年荣光，逐梦远航”湛江市中小学征文比赛中，荣获高中组三等奖；袁弟等同学荣获“永远跟党走 逐梦新时代—广东省第十四届‘百歌颂中华’歌咏活动”总决赛合唱类银奖；在2020-2021学年湛江市“朝阳读书”活动“红心向党”主题教育征文比赛中，黄璇、林晓冰、吴林莹、林关凤获一等奖；刘微萍获二等奖；在2020-2021学年湛江市“朝阳读书”活动“红心向党”主题教育演讲比赛中，揭水甜、黎水蓉获一等奖；在2021年湛江市环保卡通形象设计征集活动中，曾碧莹获一等奖，周晓彤、杨恩恩、戴晓萱获二等奖，吴婉珍、龙冰霞、刘慧雯、刘月勤、陈美如、骆金玲、陈水淼获三等奖；刘月勤、龙冰霞作品在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少年工匠心向党 青春奋进新时代”主题教育活动暨2021年文明风采系列活动“‘匠心’主题摄影及微视频”中，荣获三等奖；在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少年工匠心向党 青春奋进新时代”主题教育活动暨2021年文明风采系列活动“‘出彩’主题才艺展示”中，刘扬嵇、廖雨琦、罗诗琪作品荣获二等奖。

詹丽梅、黄安琪、宋丁宁、符晓婷、张小雪作品在“花开中国梦，花样年华展青春”2021年湛江市大中专院校学生插花大赛中，获中专组优秀奖。在2021年度全国青少年“同读一本好书”征文大赛中，许月明、凌静获中职组一等奖，李海露、邓霞桂获中职组二等奖，吴小冰在2021第三届“广东钢琴学会杯”青少年钢琴大赛（粤西初赛）少年B组中获一等奖等。

第三，科研质量获得提高。2021年共有26位教师在各项技能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

1. 伍艳娜老师的论文《如何在中专美术教育中提高人物速写的绘画水平》获杂志社2021年度国家级优秀论文一等奖，并发表在2021年《好日子·创新教育》杂志7期；“服装在线商城APP软件V1.0”、“服装板式设计打板应用软件V1.0”获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论文《服装专业实践教学的研究与实施分析》获杂志社2021年度优秀论文一等奖，并发表在2021年《小作家报·教研博览》杂志39期；在“花开中国梦，花样年华展青春”2021年湛江市大中专院校学生插花大赛中荣获优秀指导老师奖；2020-2021年度湛江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学生专业技能竞赛优秀指导教师；获第三届湛江市中职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大赛医药农林组二等奖。

2. 张妙老师的“纺织配饰产品设计综合管理服务系统”获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一种具有清洁功能的服装加工用布料均匀染色装置”获实用新型专利证书；2020-2021年度湛江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学生专业技能竞赛优秀指导教师。

3. 张妙、伍艳娜老师指导的学生（骆金玲、陈婷婷）荣获服装设计与工艺赛项二等奖；指导的学生（周思瑶、李源锦）、（陈水森、吴婉珍）荣获服装设计与工艺赛项三等奖。

4. 支贤老师的论文《论互联网时代的深度阅读》获第七届中华科研优秀文章一等奖，并发表在2021年5期《教育科学》专业期刊；论文《基于心流模式下跨媒介阅读与交流探析》发别在2021年6期《教育》专业期刊；被评为“全国青少年阅读点灯人”；正规出版学术专著《语文课堂创新教学与文学素养培育研究》；论文《谈艺专语文阅读传统文化素养培养的策略》发表在2021年7期《教育》专业期刊；作品入选正规出版《建党百年 文坛先锋作品》一书；荣获湛江市优秀党务工作者；指导2位学生参加“2021年‘百年荣光，逐梦远航’湛江市中小学征文比赛，荣获高中组三等奖；指导（林晓冰、黄璇）学生获2020-2021学年湛江市“朝阳读书”活动“红心向党”主题教育征文比赛一等奖作品获湛江市抗疫征文二等奖；正规出版创新型素质教育精品规划教材《国学经典诵读》；被评为广东省校园阅读推广人、名教师工作室主持人；2021年湛江市第十六届文艺精品奖；2021年湛江市文艺精品创作专项扶持资金项目、被选入鲁迅文学院广东作家班，取得结业证书；“一种便于展示的语文教学用阅读思维导图”获实用新型专利证书；指导2位学生（许月明、凌静）获“全国青少年同读一本好书”征文大赛中职一等奖、指导2位学生（李海露、邓霞桂）获“全国青少年同读一本好书”征文大赛中职二等奖。

5. 刘奕萱老师在感动中国—“华艺杯”第三届音乐教师综合素质网络展评活动中，被誉为“全国十大优秀音乐骨干教师”；在2021年湛江市教

育系统“不忘初心永远跟党走 牢记使命育英才”主题师德演讲比赛中，荣获三等奖；指导学生获 2020-2021 学年湛江市“朝阳读书”活动“红心向党”主题教育朗诵比赛一等奖。

6. 吴怡老师的作品获广东省第十四届“百歌颂中华”湛江赛区歌咏活动总决赛（歌手组合类）金奖；获“永远跟党走 逐梦新时代—广东省第十四届‘百歌颂中华’歌咏活动”总决赛歌手（组合）类铜奖；在第七届孔雀杯全国高等艺术院校声乐展演中荣获中职高中学校教师民族组金孔雀杯；2021 年湛江市首届美育教师基本功比赛中职音乐类一等奖；《以音乐回望党史，用歌声铭记初心》在“百部精品党课百名优秀党史宣讲员”评选活动中，被评为“精品党课”；获 2021 年广东省首届美育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音乐类中职组一等奖。

7. 李晓清老师参与高职高专教育十四五规划教材《网页设计与制作》副主编；获第三届湛江市中职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大赛电子信息组一等奖。

8. 陈艺峰老师指导并编排的心理剧《拼搏 超越》在 2021 年湛江市第三届中学生校园心理剧大赛中，荣获三等奖。

9. 赖莹文老师指导学生参加“2021 年‘百年荣光，逐梦远航’湛江市中小学征文比赛，荣获初中组三等奖；指导学生获 2020-2021 学年湛江市“朝阳读书”活动“红心向党”主题教育征文比赛一、二等奖。

9. 欧翔宇老师的作品《爷爷的峥嵘岁月》、《狮舞现瑞》入选遂溪县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美术作品展；在第二十五届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作品比赛中，荣获优秀指导老师奖；2021 年湛江市首届美育教师基本功比赛中职美术类二等奖；指导 2 名学生在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少年工

匠心向党 青春奋进新时代”主题教育活动暨 2022 年文明风采系列活动“‘出彩’主题才艺展示”中，荣获二等奖；在 2021 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美丽中国杯”工艺美术品设计师职业技能竞赛中获二等奖并获得“优秀指导老师奖”；第二十五届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比赛优秀指导老师。

10. 潘媛老师荣获 2021 年湛江市首届美育教师基本功比赛中职音乐类一等奖；获 2021 年广东省首届美育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音乐类中职组二等奖。

11. 杨晓宁老师荣获 2021 年湛江市首届美育教师基本功比赛中职音乐类一等奖；获 2021 年广东省首届美育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音乐类中职组二等奖。

12. 韩婵老师荣获 2021 年湛江市首届美育教师基本功比赛中职音乐类一等奖。

13. 彭茜老师荣获 2021 年湛江市首届美育教师基本功比赛中职舞蹈类一等奖；获 2021 年广东省首届美育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舞蹈类中职组三等奖。

14. 李美慧老师荣获 2021 年湛江市首届美育教师基本功比赛中职舞蹈类一等奖。

15. 豪峻萱老师荣获 2021 年湛江市首届美育教师基本功比赛中职美术类一等奖；获 2021 年广东省首届美育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美术类中职组二等奖；第二十五届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比赛优秀指导老师；第二届全国美术书法教师原创作品大赛美术类金奖；第 26 届全国特长生原创作品展评优秀指导教师；2021 年度被授予“全国美术骨干教师”荣誉称号。

16. 陈恩老师被评为“南粤优秀教师”；在2021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美丽中国杯”工艺美术品设计师职业技能竞赛中被授予“广东省技术能手”荣誉称号；在2021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美丽中国杯”工艺美术品设计师职业技能竞赛中获一等奖。

17. 罗湛英老师被评为“湛江市优秀教师”。

18. 左相琴老师指导2名学生在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少年工匠心向党 青春奋进新时代”主题教育活动暨2021年文明风采系列活动“‘出彩’主题才艺展示”中，分别荣获二、三等奖；湛江市旅游文创产品设计大赛优秀奖；天才梦想秀优秀指导老师；全国第二十五届中小学生绘画大赛国家级优秀指导老师一等奖。

19. 李咏霞老师指导学生获2020-2021学年湛江市“朝阳读书”活动“红心向党”主题教育演讲比赛一等奖。

20. 曾莹莹老师指导2名学生在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少年工匠心向党 青春奋进新时代”主题教育活动暨2021年文明风采系列活动“‘匠心’主题摄影及微视频”中，荣获三等奖；第二十五届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比赛优秀指导老师；2021年广东省校园摄影大赛省复赛优秀奖。

21. 蔡文飞老师指导学生在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少年工匠心向党 青春奋进新时代”主题教育活动暨2021年文明风采系列活动“‘出彩’主题才艺展示”中，荣获三等奖；第二十五届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比赛优秀指导老师。

22. 王唯老师获第三届湛江市中职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艺术旅游组一等奖。

23. 黄子芮老师获第三届湛江市中职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艺术旅游组二等奖；在2021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美丽中国杯”工艺美术品设计师职业技能竞赛中获三等奖并获得“优秀指导老师奖”；第二十五届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比赛优秀指导老师。

24. 李文升老师获第三届湛江市中职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艺术旅游组二等奖。

25. 廖湘老师在2021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美丽中国杯”工艺美术品设计师职业技能竞赛中获三等奖并获得“优秀指导老师奖”；第二十五届全国中小学生绘画大赛国家优秀指导老师二等奖。

26. 陈佳老师在2021第三届“广东钢琴学会杯”青少年钢琴大赛（粤西初赛）中被评为“优秀指导教师”。

27. 吴丹媚老师全国第二十五届中小学生绘画大赛国家级优秀指导老师二等奖。

第四，招生工作。

2021年市教育局下达的招生任务600人，本年实际招生547人，招生计划完成率91.17%。

第五，2021年度就业工作现新亮点。学校不断追求校园文化向高品位和高层次迈进，努力提升就业活动内涵，坚持加强学生的专业技能培训，2021届毕业生最终就业率为95.80%。

第六，成功创建平安校园。广泛开展安全知识宣传，安全讲座和消防培训，加强隐患排查与整改，全年确保无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做好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在工作中，我们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存在不少问题。例如由于经费紧缺，资金统筹安排性不强，有些项目支付不能按时完成；机构改革进展缓慢、部门职责权限不清、教研平台搭建不广、教师更新教学理念的意识不强、新建实训综合楼的停工问题未找到妥善的解决办法等，都严重制约着学校的发展。

(四) 改进措施

今后我校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使资金使用做到计划性、合理性、效率性，同时建立预算绩效管理长效机制，做好季度分析工作，把控好资金的管控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学校的持续健康发展。同时必须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切实增强整改成果的推行力度，齐心协力，推动我校教育事业的创新发展。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艺术学校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合计	100		100		100				90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2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依据部门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 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得1分； 2. 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 按要求提前于2021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1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经部门备注说明后该指标不考核，分值平均增加至“预算编制规范性”的第1和第2项指标）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预算编制准确性	5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频繁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项目等（2分）。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3项（含）至5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决算差异率（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5
		目标完整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申报酌情扣分。2. 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4		
		目标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得1分； 3.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4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艺术学校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情况	40	保障措施	2	制度措施健全性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否则，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2
		支出管理	21	支出完成率	4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请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	结果=100%，得4分；100%>结果≥90%，得3分；90%>结果≥80%，得2分；80%>结果≥70%得1分，结果<70%，得0分。		3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剔除请予以说明。		3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请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限、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达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市人大批复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 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市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则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03表。		2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艺术学校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情况		支出管理		财务合规性	6	<p>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p>	<p>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p> <p>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6
		项目管理	10	项目实施程序	5	<p>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p>	<p>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p> <p>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p> <p>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p> <p>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就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p>		4
				项目监管	5	<p>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省、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p>	<p>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p>		4
		资产管理	7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4	<p>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p>	<p>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p> <p>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1分。</p> <p>2. 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分。</p> <p>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p> <p>4. 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p>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p>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p>	<p>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p> <p>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90%（含）—95%的得1分，低于90%的得0分。</p>		3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艺术学校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监督情况	10	信息公开	7	预决算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21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 2. 2021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2. 2021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和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 2021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存在问题，截至2021年12月底仍有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3
				绩效目标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未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1分； 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2
				自评材料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 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2
		绩效自评	3	组织建立情况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1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1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1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1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的，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1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艺术学校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执行效益	30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3
		效率性	11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5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率主要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的考核数据计分（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部门自评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 $(0.95+0.9)/2*5=4.625$ 得分4.63分。		4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4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指标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要求需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中已实现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1
		效果性	10	社会经济效益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8
		公平性	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的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结果或者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3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基本情况）
（ 2021 年 ）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湛江艺术学校					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下属预算单位	无								
	单位自评联系人	黄国强	联系电话及手机	0759-576398 15018551939	邮箱	851689467@qq.com				
绩效目标情况	<p>整体绩效（总）目标：学校正常运转及持续发展，进一步推进学校教育现代化建设为项目绩效总目标。</p> <p>1. 任务1：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让党史学习主题教育活动在学校生根发芽；</p> <p>2. 任务2：着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切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p> <p>3. 任务3：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p> <p>4. 任务4：筑好校园基础建设保障，护航学校教育事业；</p> <p>5. 任务5：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高度的敬业精神，举全校之力，集全员之智，以前瞻的眼光，求异的思维，抓教育改革，谋教育发展，创教育强校，推动我校教育事业的创新发展。</p>									
	<p>整体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p> <p>1. 任务1：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让党史学习主题教育活动在学校生根发芽；</p> <p>2. 任务2：着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切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p> <p>3. 任务3：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p> <p>4. 任务4：筑好校园基础建设保障，护航学校教育事业；</p> <p>5. 任务5：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高度的敬业精神，举全校之力，集全员之智，以前瞻的眼光，求异的思维，抓教育改革，谋教育发展，创教育强校，推动我校教育事业的创新发展。</p>									
	<p>未完成原因分析：</p>									
	<p>项目绩效目标： 应申报项目数 1 个 金额 150 万元； 实际申报项目数 1 个 金额 150 万元； 目标批复数 1 个 金额 150 万元。</p>									
部门整体管理情况	制度措施建立情况		①学校党委负责对项目的总体策划和实施的调控，确保项目按时实施。下设预算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项目实施的具体策划和调控；②学校各职能部门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并按日向预算工作领导小组反映项目实施的情况；③学校办公室负责对项目的进度进行监督。							
	信息公开	自评信息	是否公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时间	2021年6月29日	公开网址	http://www.zjysxx.cn/		
		预决算信息	是否公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公开时间	2021年3月8日	公开网址	http://www.zjysxx.cn/		
					决算公开时间	2021年9月15日	公开网址	http://www.zjysxx.cn/		
	绩效目标	是否公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时间	2021年3月30日	公开网址	http://www.zjysxx.cn/			
资产	资产管理规范性	制定资产管理内部制度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配置合理使用合规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出租、出借及处置收入上缴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况	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5468.95万元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5468.95万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个		0	已验收个数 个		0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项目组织	项目数量	1 个	其中：新建 1 个	续建 个	计划当年完工 1 个	计划当年完成验收 1 个			
	项目前期情况	需立项数 个	已立目数 个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 个		有概算批复文件 个			
有关立项、申报、批复等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项目组织	调整情况	调整内容（超期超概算情况） 个	情况说明						
		报批手续 个	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文 号：						
	管理情况	财务（项目）管理办法名称及文号：1《湛江艺术学校财务管理制度》湛艺字[2021]1号。							
		其他管理办法名称：							
		工作措施：1. 学校领导高度重视预算编制及执行工作，学校成立了预算工作领导小组，实行校长负责制，办公室设在后勤与信息设备科。2. 学校严格按照财政预算编制的要求以及预算执行的相关规定，积极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已验收个数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部门整体	经济性	三公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9.5 万元	实际支出数	2.9 万元	控制率	30.53%	
		公用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147.3 万元	实际支出数	218.09 万元	控制率	148.06%	
	效率性	工作（含项目）完成情况					未完成目标原因		
		重点工作	市委督查得分		政府督查得分		完成率		
		整体绩效目标	计划数	5 个	实际实现数	5 个	完成率	100%	
		重要项目绩效目标	计划数	1 个	实际实现数	0 个	完成率	38.41%	
项目完成及时性	部门预算项目数	个	按期完成	个	比率	%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突出与预期相比相关指标实现情况)								

公平性	否有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					是					否√				
	群众上访、信访数量	0	人次(次)	答复数量	0	个	其中按定期限答复数量	0	个	满意度	% (附调查结果)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 湛江艺术学校 (公章)

填报日期 2022 年 5 月 20 日

